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三屆第九次理事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年8月22日(四) 14:50-15:40

地點：會辦二樓會議室

主席：侯俊良理事長

記錄：李奕婷

一、報告出席人數(應出席 25 人，已出席 13 人，請假 12 人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。)

出席：詳如簽到單

請假：詳如簽到單

列席：詳如簽到單

二、主席宣布開會

三、確認議程：無異議認可

四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無異議認可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三屆第七次理事會議紀錄，如附件一。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三屆第七次理事會決議執行情形，如附件二。

五、工作報告：

附件三(另附)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：1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審議本會 108 年 5、6 月經費收支決算表，請討論。(附件四)

決議：無異議認可

提案：2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會員三村國小陳佩妉老師申請法律扶助訴訟費用補助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本申請案於 108 年 8 月 5 日收件。

2. 依據本會訴訟基金設置及管理辦法第六條提請理事會討論。

辦法：依理事會討論決議。

決議：同意補助：5 人 不同意補助：4 人

同意補助 5 仟元：7 人 不同意補助 5 仟元：0 人

依據本會訴訟基金設置及管理辦法補助本案 5 仟元整。

附帶決議：秘書處於 109 年會員代表大會提案修訂章程，明訂會員入會年資需連續滿一年，才可申請本會訴訟補助。

提案：3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推派南臺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一名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南科大人字第 1080008421 號函，推派南臺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。

辦法：推派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郭良梅老師為本會代表。

決議：無異議認可

提案：4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推派台灣首府大學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一名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據台首法務字第 1080005914 號函，推派台灣首府大學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。  
辦 法：推派慈濟高中吳宗原老師為本會代表。

決 議：無異議認可

提 案：5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 由：推派本市技職教育諮詢會委員一名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據南市教安(一)字第 1080860720 號函，推派本市技職教育諮詢會委員一名

辦 法：推派台南高工陳家吉師為本會代表。

決 議：無異議認可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八、散會：15:40